

2015 年度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草拟安全生产地方性法规、规章，拟定全市安全生产政策和规划；制定发布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相关部门制定发布其他行业安全生产标准和规章制度。

(二) 承担全市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权限，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各区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监督考核并通报安全生产控制指标执行情况；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定期分析和预测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研究、协调和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制订全市安全生产发展规划和科技规划，指导协调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安全生产重大科学研究和推广工作。

(三) 负责组织全市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按照国家、省和市有关规定，负责调查处理安全生产事故和组织协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的调查处理及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负责组织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负责全市安全生产伤亡事故统计工作，发布全市安全生产信息。

(四) 承担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管理工作。

(五) 依法承担非煤矿山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六) 负责生产经营单位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的管理工作，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七) 负责全市安全生产宣传和培训教育工作；组织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的培训、考核工作；组织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生产经营单位主要经营管理者、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负责相关持证上岗的行政许可工作；监督检查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工作。

(八) 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承担相关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的设计和竣工验收工作；参与研究有关部门在产业政策、资金投入、科技发展工作中涉及安全生产的相关工作。

(九) 指导、协调全市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社会中介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实施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和注册管理工作。

(十)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十一) 承担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监督检查市安全生产委员会会议决定事项的贯彻落实情况。

(十二)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决算单位一共 3 家：行政单位 1 个（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事业单位 2 个，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单位 1 个（南京市安全生产监察支队）；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南京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

三、2015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 强化完善安全生产监管责任体系。市委、市政府研究出台了《南京市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暂行规定》，明确了各级党委政府、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推动实现责任体系“五级五覆盖”。同时，进一步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领导负责制，规范事故现场管理和应急处置。

(二) 强化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制。市政府出台意见进一步理顺市区两级安全监管体制，强化落实属地监管。市政府出台加强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能力建设的意见，并通过专项工作巡查，推动实现全市 12 个省级以上开发区落实机构人员。市安监局定点联系化工园等化工集中区，督查督促建立完善危化品企业“一企一档”。

(三) 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持续深入开展标准化建设和隐患自查自报，累计完成标准化达标工贸企业 4422 家。统筹部署推进 8 大类行业领域企业设立安全总监制度落实，督促企业落实年度承诺报告制度、开展企业负责人谈心对话活动、组织 55 场次较大规模应急救援实战演练，推动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五落实五到位”。

(四) 强化大检查和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结合夏季高温汛期大检查，部署开展安全生产“打非治违”和危化品安全专项整治，市安委会组成 7 个综合督查组和 8 个重点行业领域督查组深入推进专项整治，累计排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 5 万家次，排查整改事故隐患 4.6 万个。此外，市安委会还挂牌督办完成 8 个市级重大隐患整改销号。

(五) 强化行政执法，严肃事故查处和重大隐患整改。市安监局牵头组织调查事故 27 起，行政处罚 629 万元，刑事追究 5 人，党纪政纪处理 26 人。完成扬子石化“4·21”等挂牌事故及 2014 年“12·3”、“12·17”两起地铁施工较大事故调查处理。

(六) 强化基层基础，加大信息化建设应用力度。整合隐患自查自报、职业卫生、教育培训、安全标准化、应急管理及企业诚信管理等功能于一体，建成南京智慧安监云平台综合信息化平台。统筹协调交通、公安、海事等部门，加强危险品运输海陆动态监管。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 以上表格，详见此次公开文件附件。

第三部分 2015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7680.7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84.37 万元，减少 4.77%。主要原因为财政拨款的收支减少。其中：

（一）收入总计 7680.79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239.15 万元，为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与上年相比减少 427.03 万元，减少 11.65%，主要原因为项目经费减少。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收到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301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上年全市安全生产综合保障中心建设经费列入此项收入。
3. 其他收入 230.2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取得的全市安全生产保障中心建设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141.54 万元，增长 159.64%。主要原因上年此项收入作为上级补助收入入账，未列入其他收入科目。
4. 年初结转和结余 4211.44 万元，主要为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结余、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二）支出总计 7680.79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9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及部分安全生产监管项目支出。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75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在职及退休人员补充医疗保险费用、在职人员子女医疗费用等支出。

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404.57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安全生产监管活动的经费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 176.25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住房补贴的支出。

本部门 20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24.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51.11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973.42 万元。主要为全市安全生产保障中心建设项目本年度及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资金无法按原进度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执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收入合计 3469.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39.15 万元，占 93.36%；其他收入 230.2 万元，占 6.6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本年支出合计 2656.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94.36 万元，占 75.08%；项目支出 661.9 万元，占 24.9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3621.6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42.16 万元，减少 13.02%。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费用下降及项目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本部门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 2468.7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9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5.41 万元，减少 5.2%。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及项目经费使用减少。

本部门 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60.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9%。其中：

（一）社会保障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4.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退休人员工资调整。

2.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 17.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市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的支出。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 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医疗费用略有下降。

（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

1、安全生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3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6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因预扣养老金工资调整。

2、安全生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195.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市安全生产综合保障中心建设项目未按原计划进度实施。

3、安全生产监管（款）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 165.9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列支了部分全市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3.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75.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20.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55.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本部门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68.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41 万元，减少 5.2%。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及项目经费使用减少。

本部门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8.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及项目经费使用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75.8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20.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55.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0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3.1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5.08%；公务接待费支出 9.9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1.84%。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1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由财政实行集中管理，总量控制，在年度执行中市财政根据市政府出国经费审批意见办理相关预算调整手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参加省安监局组织的企业危险作业与风险管控出国培训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63.13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63.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1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行政运行原则，车辆运行维护费下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燃料费、车辆保险、维修费、过路停车费、清洁费。2015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7 辆。

（三）公务接待费 9.96 万元。其中：

1、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2、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行政运行原则，公务接待费下降。国内公务接待主要为接待外地有关单位调研、国家局省局检查督查等。2015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开支的国内公务接待 42 批次，628 人次。

本部门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7.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行政运行原则，会议费下降。2015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8 次，920 人次。会议主要有隐患排查整治会议、青奥表彰会议、机关作风建设会议、三严三实会议、行诉讼讲座会议、隐患项目评审会议、安委办督查汇报会议、省安委办考核会议等。

本部门 201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16.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44%，2015 年度全年参加培训 81 人次。主要为市管干部培训、处级干部进高校培训、纪检干部培训、信访干部培训、法制培训、干部任职培训等。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4.56 万元，比 2014 年减少 26.08 万元，降低 9.64%。主要原因为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行政运行原则，会议费、三公经费等均有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1.4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6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市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收到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在“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如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服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指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如卫生局及所属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医疗卫生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七、资源勘探信息（类）等支出：指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包括资源勘探开发支出、制造业支出、建筑业支出、电力监管支出、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安全生产监管支出、国有资产监管支出、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等。如国资委及所属单位履行职能、开展业务等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八、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等支出。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